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IPPING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為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之規定而作出。

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 A 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以下公告為本公司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之要求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姚巧紅

中國上海

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會是由執行董事孫家康先生、黃小文先生、丁農先生、俞曾港先生、楊吉貴先生、韓駿先生及邱國宣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武生先生、阮永平先生、葉承智先生、芮萌先生及張松聲先生所組成。

# 中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总经理办公会议事决策规则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完善中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治理结构,规范总经理办公会议事程序,保证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履行职责、承担义务,提升议事效率,根据《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规则》(中国远洋海运规章 第 16 号)和《中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制定本规则。

**第二条** 总经理办公会是公司经理层对董事会授权下的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中的重要事项进行决策和处理的重要途径。在实行总经理负责制的前提下,坚持依法议事、权责统一的原则,以达到互相协调、科学决策、高效运行的管理目标。

**第三条** 公司总经理办公室负责处理总经理办公会日常事务工作。

### 第二章 议事原则

**第四条** 总经理办公会议事遵循以下原则:

(一)对董事会负责的原则。经理层应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依照董事会的授权行使职权,并履行诚信和勤勉的义务。经理层履行职务时,不得变更董事会会议决议或超越经理层的职权范围。

(二) 总经理负责制的原则。总经理办公会由总经理主持召开。当总经理办公会就审议事项无法形成多数意见的，由总经理决定。

(三) 依法议事科学决策的原则。各职能部室在分管领导的指导下，认真开展议题决策的前期调研和论证工作，研究探索市场规律，结合公司实际，分析评估议题的潜在风险和预期收益，就议事项目提出明确建议意见，以增强总经理办公会决策的科学性，避免决策失误。

(四) 分工负责高效议事的原则。总经理和经理层成员履行各自职责，拟提交总经理办公会审议的议题必须经由各职能部室相关负责人和各分管领导审阅同意。

(五) 积极审慎原则。重大投资项目、重大资产处置项目必须提交立项报告，前期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研究决策记录或会议纪要，确保程序完善。对于重大项目论证不充分、意见不一致的可以重新论证，再次提交总经理办公会审议。

**第五条** 审议有关职工工资、福利、安全生产以及企业改制、劳动保护、劳动保险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议题，应事先将方案交公司职代会或职工代表联席会议审议、表决，视必要邀请职工代表列席会议；研究决定生产经营中的重大问题和制定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要规章制度时，应事先听取工会的意见和建议。

### **第三章 议事职权**

**第六条** 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中的重大事项。

(一) 讨论审议公司的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和投融资计划；

(二) 讨论审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年度经营计划、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年度股权投资计划，新造船项目和老旧船淘汰项目；

(三) 讨论审议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

(四) 讨论审议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五) 讨论审议公司税后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 讨论审议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以及发行企业债券的方案；

(七) 讨论审议公司的内部改革、重组方案；

(八) 讨论审议公司机构设置方案、公司编制定员等有关机构和员工管理方面的重要规章制度；

(九) 讨论审议公司的整体薪酬分配策略；

(十) 根据董事会授权，审批公司重大投资方案、重大资产处置方案、咨询服务、对外捐赠或赞助、一年期以上的船舶租赁业务等；

(十一) 讨论审议公司全资、参股、控股企业涉及股东权益的议案。公司派出董事在会前须将有关事项报总经理办公会，并按照总经理办公会决议进行表决；

(十二) 讨论审议公司资产核销事宜，国有资产转让方案；

(十三) 讨论审议公司资金融资项目；

(十四) 讨论审议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十五) 讨论审议公司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十六) 讨论审议公司生产经营其他方面的重大事项；

(十七) 总经理认为需要提交总经理办公会审议的事项。

以上项目为董事会授权外事项或须报公司董事会、股东审批的，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决定后，按规定程序上报批准后实施。如上级有新规定，按照上级规定执行。

**第七条** 对于完成规范建设董事会的全资、控股和参股子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的有关决策事项，按照公司有关授权规定执行，不受本议事规则相关规定的限制。

#### **第四章 会议举行和议题准备**

**第八条** 总经理办公会由总经理决定召开，副总经理有提议权。总经理办公会原则上每月举行一次，与公司领导碰头会一起召开。总经理可根据议题情况，减少或增加总经理办公会的次数。

**第九条** 总经理办公会由总经理主持，总经理因故不能主持，可委托 1 名副总经理主持。

**第十条** 总经理办公会的组成人员：公司领导班子成员，总经理助理级领导。其他需列席人员可根据会议议题确定。

**第十一条** 总经理办公会应有半数以上人员参加方能召开，组成人员因故不能参加的，应事先向总经理或会议主持人请假。

**第十二条** 总经理办公会议题由总经理确定。其他公司领导、总经理助理级领导和各部门提交的议题，需经总经理同意后，方可列入总经理办公会议题。

**第十三条** 总经理办公室负责规范会前审阅程序，未经公司分管领导审阅同意、且未经公司主要领导审阅的事项，不得擅自列入总经理办公会议题。

**第十四条** 总经理办公室负责安排确定总经理办公会会议时间、议题及议题顺序，提前将时间、地点和议题等主要事项通知全体与会人员，给予与会人员充足时间对议题内容进行审阅。

**第十五条** 列入总经理办公会审议的议题，由议题的发起部门负责议题材料，材料包括请示原由和请示内容、利弊分析，涉及固定资产和股权投资项目，必须进行经济可行性分析和财务评估、税务评估、风险报告。需要相关部门会签的议题，应由部门会签，并经分管和相关领导审阅同意。

**第十六条** 总经理办公室负责征求因故未参加会议的公司领导的意见并在会上转达，转达意见写进会议记录，会后请未参加会议领导签字确认。

## **第五章 议题审议、记录和督办**

**第十七条** 总经理办公会对列入会议的议题，逐项进行审议。总经理办公会所有与会人员有权充分发表意见。会议发言要言简意赅、重点突出、观点鲜明。

**第十八条** 总经理办公会对每项审议的议题，在充分听取各方面意见和建议后，由总经理或会议主持人做出决定。

**第十九条** 总经理办公室负责会议记录，会议记录包括下列内容：

- (一) 会议召开的日期、地点、主持人姓名；
- (二) 出、列席会议人员的姓名；
- (三) 会议议程；
- (四) 出席会议人员发言要点；

(五) 所议事项的决定或结论。

**第二十条** 会议记录应如实记录参会领导的发言和意见(包括对列席人员意见或建议的评价)等情况,并经参会领导签字确认。

**第二十一条** 总经理办公室根据会议记录,并经议题主汇报部门负责人确认后,整理形成总经理办公会议纪要和决议单,送交有关领导和部门实施执行。

**第二十二条** 总经理办公室负责总经理办公会档案管理,应将会前研究、会议议题、会议记录、办公会决议单纳入档案管理,永久保存。

**第二十三条** 总经理办公室负责总经理办公会决定事项落实情况 and 投资项目后评估完成情况的跟踪督办工作,每年向总经理汇报决定事项落实情况和投资项目后评估完成情况。

## **第六章 议事纪律**

**第二十四条** 参加总经理办公会人员,应遵守保密制度,保守公司秘密,对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的过程和内容不得违规对外泄露。

**第二十五条** 总经理办公会实行回避制度,在讨论涉及与会人员本人或其近亲属相关事项时,该人员应主动回避。

## **第七章 附 则**

**第二十六条** 本规则经总经理办公会讨论通过,并经董事会批准之日起施行。

**第二十七条** 本规则中所称“以上”、“以下”，均包括本数。

**第二十八条** 本规则未尽事项，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九条** 本规则由总经理办公室负责解释。本规则的修改需总经理办公会通过，报董事会审定。